

证券代码：831323

证券简称：长先新材

主办券商：国新证券

## 珠海长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任免基本情况

####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于2025年2月28日审议并通过《关于任命饶冬红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任命饶冬红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三年，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2025年2月28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任命原因

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李恩文因退休离任，不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导致公司财务负责人暂缺。

####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饶冬红女士，1976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毕业于井冈山大学会计电算化专业。2004年4月至2005年4月，在深圳市长先科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担任出纳职务；2005年5月至2020年8月，在深圳市长先科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职务；2020年8月至今，在公司深圳分公司担任财务经理职务。

###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满足公司发展和经营管理需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 1、《珠海长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珠海长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3日